

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安区分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许自规建安分网拍〔2021〕4号

经建安区人民政府批准,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安区分局决定以网上拍卖的方式出让1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出让面积(平方米)	用途	出让年限	容积率 绿地率 建筑密度	起始价 保证金 增幅价(万元)	建筑限高(米)	有无底价	土地开发程度	备注
2021-12*	许昌市建安区魏武大道以东、黄桥社区土地以南	289692 (434.54亩)	工业用地	50	>1.2 ≤20% >60%	9213 1843 93	>8	有	现状	

具体以出具的规划指标为准,详见规划条件通知书。

二、竞买申请条件和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符合网上出让公告或出让须知中明确的资格条件,均可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涉及装配式建筑要求的,按照《关于印发许昌市2020年推进钢结构等装配式建筑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许建发〔2020〕16号)规定执行。

三、确定竞得入选人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按

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入选人,报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即为竞得入选人。

四、报名及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竞买申请人可在2021年5月27日10时至2021年6月17日16时登录河南省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申请。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1年6月17日16时(以资金划入网上交易系统指定竞买保证金账户为准)。

温馨提示:为避免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延误,影响获取网上交易竞买资格,建议在竞买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的1天前交纳竞买保证金。

五、拍卖时间及网址

拍卖时间为2021年6月18日10时。
拍卖网址为: <http://www.hngtjy.cn/home.jsp>。

六、拍卖出让资料获取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拍卖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拍卖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可在网上交易系统上查看和打印。

七、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实行竞得入选人资格后审制度,即竞买申请人在网上交易系统上按规定递交竞买申请并按时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后,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发放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保证金到账确认书,确认其竞买资格,出让人只对竞得入选人进行资格审查。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5〕135号)和《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在行政管理事项中推进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工作的通知》(豫国土资发〔2018〕105号)的规定,明确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禁止参加土地竞拍。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安区分局将在资格审核时增加“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的审核,若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况,将拒绝与其签订成交确认书和土地出让合同,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如因资格审查未通过,造成本次出让地块不成交的,由竞得入选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次公告的事项如有变更,将由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安区分局发布变更公告或发出书面通知。届时,以变更公告或书面通知为准。
2.此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由出让人、建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施。
3.根据国土资源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发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示范文本的通知》(2008年7月1日起执行)的

要求,出让地块规划条件以最终核定结果为准。

九、疑难问题解答途径

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拍卖交易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以下部门:

- 1.网上拍卖出让业务详询建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话:0374-5115656)。
- 2.出让地块情况详询许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安区分局开发利用和所有者权益股(电话:0374-5151881)。
- 3.涉及装配式建筑相关事宜详询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科技与标准科(电话:0374-2161222)。

十、风险提示

竞买申请人应谨慎报价。报价一经提交,不得修改或者撤回。网上拍卖开始后,方可参加限时竞价。

操作系统请使用WinXP、Win7、Win8,浏览器请使用IE8.0、IE9.0、IE10。其他操作系统与浏览器可能会影响正常的网上交易活动。

竞买申请人须先申请并办理数字证书。办理地址为龙兴路与竹林路交叉口许昌市公共资源大厦(创业服务中心C座)7楼,联系电话为0371-96596-0转人工。数字证书驱动请到河南CA官方网站下载,并正确安装。请竞买申请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电脑的运行环境,并到网上交易模拟系统练习,以免影响报价、竞价。

特此公告

2021年5月27日

襄城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襄城县网拍〔2021〕3号)

经襄城县人民政府批准,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拍卖的方式出让以下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由襄城县自然资源局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宗地位置	地块面积(平方米)	出让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容积率	绿地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米)	规划建筑面积(平方米)	出让年限	有无底价	起始价 保证金 增幅价(万元)	土地开发程度	备注
1	6-21-43	首山大道与文化路交叉口东北侧	39870.24 (59.81亩)	39870.24 (59.81亩)	居住	≤2.0	≥35%	≤28%	≤60	79740.48	40 70	无	8972 1795 50	五通一平	

具体以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规划指标为准,详见规划条件通知书。

二、竞买申请条件和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符合网上出让公告或出让须知中明确的资格条件,均可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竞买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2.须配建3619平方米住宅安置房,并无条件提供2600平方米商业安置房,政府以3500元/平方米的价格回购。

3.竞买申请人在竞得土地后,必须在襄城县注册新公司,与襄城县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三、确定竞得入选人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入选人,报价最高者即为竞得入选人。

四、报名及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竞买申请人可在2021年5月26日至2021年6月15日登录河南省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申请。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1年6月15日16时(以资金划入网上交易系统指定竞买保证金账户为准),逾期申请无效。

温馨提示:为避免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延误,影响获取网上交易竞买资格,建议在竞买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的1天前交纳竞买保证金。

五、拍卖时间及网址

拍卖时间为2021年6月16日8时。
拍卖网址为: <http://www.hngtjy.cn/home.jsp>。

六、拍卖出让资料获取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拍卖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拍卖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可在网上交易系统上查看和打印。

七、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实行竞得入选人资格后审制度,即竞买申请人在

网上交易系统上按规定递交竞买申请并按时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后,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发放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保证金到账确认书,确认其竞买资格,出让人只对竞得入选人进行资格审查。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5〕135号)和《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在行政管理事项中推进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工作的通知》(豫国土资发〔2018〕105号)的规定,明确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禁止参加土地竞拍。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将在资格审核时增加“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的审核,若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况,将拒绝与其签订成交确认书和土地出让合同,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如因资格审查未通过,造成本次出让地块不成交的,由竞得入选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次公告的事项如有变更,将由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发布变更公告或发出书面通知。届时,以变更公告或书面通知为准。拍卖地块的其他内容详情可参阅拍卖出让须知。
2.此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的具体工作由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全权组织实施。
3.本次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在建设项目时,必须严格按照项目规划和国土资发〔2007〕236号、国土资发〔2010〕34号、国土资发〔2010〕151号、豫政办〔2007〕33号、许政〔2011〕74号等

文件的要求,节约集约使用土地,并接受襄城县人民政府组织的竣工验收。

4.监督单位:襄城县自然资源局监察室。监督电话:0374-3993875。

九、风险提示

竞买申请人应谨慎报价。报价一经提交,不得修改或者撤回。网上拍卖报价截止之前,竞买申请人至少进行一次有效报价才有资格参加限时竞价。

操作系统请使用WinXP、Win7、Win8,浏览器请使用IE8.0、IE9.0、IE10。其他操作系统与浏览器可能会影响正常的网上交易活动。数字证书驱动请到河南CA官方网站下载,并正确安装。请竞买申请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电脑的运行环境,并到网上交易模拟系统练习,以免影响报价、竞价。

十、办理数字证书地址及电话

办理地址:许昌市魏都区八一东路与魏文路交叉口钧鼎银座A座12楼1207号。
联系电话:0374-6050010。

十一、疑难问题解答途径

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拍卖交易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以下部门:

网上拍卖出让业务详询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开发利用和所有者权益股(电话:0374-3993890)。

特此公告

襄城县自然资源局
2021年5月26日

长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长葛市网挂〔2021〕5号)

经长葛市人民政府批准,长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的方式出让以下5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指定长葛市地产交易中心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宗地面积(m ² 、亩)	出让面积(m ² 、亩)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米)	有无底价	起始价 保证金 增幅价(万元)	土地开发程度
1	2021-12*	大周镇园林路南侧	62072.3 (93.11)	53321.23 (79.98)	工业用地	50	≥1.2	≥60%	≤10%	≥8	有	2060 1240 25	现状
2	2021-13*	轻工路西側	23957.47 (35.94)	22637.76 (33.96)	居住兼容商业用地	居住70 商业40	<3.0	<30%	>35%	<80	有	5630 3380 60	现状
3	2021-14*	葛天大道北側	70443.11 (105.66)	50220.27 (75.33)	商业用地	40	≤2.0	≤35%	≥30%	<60	有	11850 7110 120	现状
4	2021-15*	颍川大道北側	121412.63 (182.12)	100878.25 (151.32)	医疗卫生用地	50	≥1.0	≤35%	≥30%	<60	有	8850 5310 100	现状
5	2021-16*	S225线东侧	74069.29 (111.1)	64592 (96.89)	工业用地	50	≥1.2	≥60%	≤15%	≥8	有	3270 1970 35	三通一平

具体以规划部门出具的规划指标为准,详见规划条件通知书。

二、竞买申请条件和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符合网上出让公告或出让须知中明确的资格条件,均可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

三、确定竞得入选人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入选人,报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即为竞得入选人。

四、报名及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竞买申请人可在2021年5月26日至2021年6月24日登录河南省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申请。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1年6月24日17时

(地块编号:2021-12*)、2021年6月24日17时(地块编号:2021-13*)、2021年6月24日17时(地块编号:2021-14*)、2021年6月24日17时(地块编号:2021-15*)、2021年6月24日17时(地块编号:2021-16*)。

温馨提示:为避免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延误,影响获取网上交易竞买资格,建议在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的1天前交纳竞买保证金。

五、挂牌报价时间及网址

挂牌报价时间:2021年6月15日8时至2021年6月25日10时(2021-12*地块)、2021年6月15日8时至2021年6月25日10时5分(2021-13*地块)、2021年6月15日8时至2021年6月25日10时10分(2021-14*地块)、2021年6月15日8时至2021年6月25日10时15分(2021-15*地块)、2021年6月15日8时至2021年6月25日10时20分(2021-16*地块)。
挂牌网址: <http://www.hngtjy.cn/home.jsp>。

六、挂牌出让资料获取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挂牌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可在网上交易系统上查看和打印。

七、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实行竞得入选人资格后审制度,即竞买申请人在网上交易系统上按规定递交竞买申请并按时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后,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发放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保证金到账确认书,确认其竞买资格,出让人只对竞得入选人进行资格审查。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5〕135号)和《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

在行政管理事项中推进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工作的通知》(豫国土资发〔2018〕105号)的规定,明确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禁止参加土地竞拍。长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在资格审核时增加“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的审核,若存在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将拒绝与其签订成交确认书和土地出让合同,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如因资格审查未通过,造成本次出让地块不成交的,由竞得入选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八、“标准地”出让前置条件

2021-16*地块产业准入类型为印刷业,投资强度不低于350万元/亩,项目达产后亩均税收≥20万元,容积率≥1.2,工业用地建筑系数高于60%,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用地面积的5%,亩均产出≥300万元。项目生产环节应符合行业准入、节能降耗、环境保护、消防安全和各类强制性指标要求。

九、风险提示

竞买申请人应谨慎报价。报价一经提交,不得修改或者撤回。网上挂牌报价截止之前,竞买申请人至少进行一次有效报价才有资格参加限时竞价。

操作系统请使用WinXP、Win7、Win8,浏览器请使用IE8.0、IE9.0、IE10。其他操作系统与浏览器可能会影响正常的网上交易活动。数字证书驱动请到河南CA官方网站下载,并正确安装。请竞买申请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电脑的运行环境,并到网上交易模拟系统练习,以免影响报价、竞价。

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0374-6110359
联系人:李先生

长葛市地产交易中心
2021年5月26日

公告

禹州市锐龙陶瓷有限公司、贾程秀、赵有功:

关于我方申请执行贾程秀、赵有功、禹州市锐龙陶瓷有限公司一案,贾程秀、禹州市锐龙陶瓷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11月20日将位于禹州市夏都街道办事处西工业园区58号工业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厂房、办公楼以及附属配套设施等资产交付

我方。但你方至今尚存放杂物于厂区,且未向我方交纳任何租赁费或保管费等费用。你方行为严重侵犯了物权所有人的合法权益。现通知你方于2021年6月6日清空杂物。否则,我方将对你方擅自存放的杂物进行清理,清理费用及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后果均由你方承担。

特此公告

禹州通广有机瓷业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6日

拍卖公告

我公司定于2021年6月11日10时在许昌市齐祺L酒店会议室召开拍卖会,依法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

1.许昌市延安路31号临街楼的三年租赁权,许昌市春秋花园3幢东起1单元3层西套住宅的三年租赁权,许昌市学巷街中段1幢5层西套住宅的三年租赁权,许昌市光明路光明新村3

号楼5间仓库房的三年租赁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原租赁户享有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原租赁户须按照公告条件和报名时间方可享有该权利,买受人成交后须向原租赁户支付装修补偿费用)。2.许昌市中梁·魏都府7号楼东起1单元702室的房产,鑫悦路北自西向东第3间商铺。3.车辆(起亚、尼桑、五菱、别克、现代、丰田、宝骏、大众、得利卡等)一批。4.酒

一批。5.废旧物资一批。6.字画、瓷器、玉器等工艺品一批。

特别说明:本次拍卖的酒、工艺品等标的均为政府罚没物品,会存在包装破损、已使用、有磕碰等情况。由于初始来源不明,请竞买者在竞买前仔细查看标的并认真鉴别真伪。我公司及委托人对标的提供任何真伪承诺及取脱担保。本次拍卖的部分房产及车辆为政府罚没的涉案

资产,均处于被查封状态。

请有意竞买者在考察、咨询清楚后,于2021年6月10日16时前,持能证明符合竞买条件的有效证件原件、复印件及保证金到我公司办理报名登记手续。标的详情以竞买须知为准。联系电话:15393776866、15936335511。工商监督电话:3178755、7166446。

许昌阳光拍卖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7日